

國立宜蘭大學104學年度第2學期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105年3月23日（星期二）中午12：00-13:03

地點：行政大樓5樓第2會議室

主持人：吳學務長友平

出席者：如簽到表

記錄：吳美樺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 105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及經費申請事宜。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

本校於104年11月發函向教育部申請，教育部已於中華民國105年1月12日臺教學(四)字第1050003899N號函核定通過。

二、 國立宜蘭大學特殊教育實施方案草案。

執行情形：修改後通過。(如附件 1)

三、 簡化身心障礙體育特別班申請流程的可能性。

執行情形：身心障礙可選擇統一辦理或個別辦理。統一辦理流程:身心障礙同學先繳交相關表格及資料給資源教室由資源教室彙整，再交由體育室初審，如有其他簽核則由註冊課務組統一上陳。

參、業務報告：

一、 營繕組:105年度無障礙環境規劃及執行情形：

- 1.本校各棟建築物原來皆有無障礙設施，因應新法規之相關規定本校配合辦理改善工作。
- 2.本校無障礙設施改善工作，由 101 年開始提送教育部以 10 年計畫方式進行改善。
- 3.本校無障礙設施改善工作，目前已完成 4 棟建築物改善完成，仍有 7 棟建築物及 2 處公共空間待改善，另有 2 棟建築物已拆除。
- 4.本校已向教育部爭取 200 萬補助款核准在案，目前刻正辦理礪金滋蘭學舍無障礙電梯新建工程。
- 5.本校於 104 年 12 月向教育部爭取 200 萬補助款核准在案，目前刻正辦理時習及格致大樓無障礙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工作。

6.已編列 2 棟建築物改善經費於明年進行改善工作，規劃設計刻正辦理中。

7.未來仍然朝向與教育部爭取相關補助款，以利縮短改善時程，早日滿足身障學生之需求。

二、綜合業務組:104 學年度及 105 學年度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名額一覽表。

104-10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 招生名額一覽表									
105.3.14綜合業務組製									
序號	學年度	104學年度					105學年度		
	招生學系	類群組別	障礙別	招生名額	錄取人數	入學人數	類群組別	障礙別	招生名額
1	外國語文學系	第一類組	自閉症	1	1	1	第一類組	自閉症	1
			其他障礙	2	2	1		其他障礙	1
2	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	第一類組	聽覺障礙	1	1	1	第一類組	聽覺障礙	1
			其他障礙	2	2	0		其他障礙	2
			—	—	—	—		腦性麻痺	1
3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學系	第一類組	自閉症	2	2	0	第一類組	自閉症	3
4	土木工程學系	第二類組	腦性麻痺	1	0	—	第二類組	學習障礙	1
5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	—	—	—	—	第二類組	自閉症	1
6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	—	—	—	—	第二類組	學習障礙	1
7	環境工程學系	—	—	—	—	—	第二類組	學習障礙	1
8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第二類組	自閉症	1	1	0	第二類組	—	—
			其他障礙	2	2	0		其他障礙	3
9	食品科學系	第三類組	自閉症	1	1	1	第三類組	自閉症	1
			學習障礙	2	1	1		學習障礙	2
			其他障礙	1	1	1		其他障礙	1
10	生物技術與動物科學系	—	—	—	—	—	第三類組	自閉症	1
11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第三類組	自閉症	2	2	2	第三類組	自閉症	2
			學習障礙	1	1	1		學習障礙	1
12	園藝學系	第三類組	聽覺障礙	1	0	—	第三類組	聽覺障礙	1
			學習障礙	1	1	1		—	—
13	電機工程學系	第二類組	其他障礙	1	1	1	第二類組	其他障礙	1
14	電子工程學系	第二類組	其他障礙	1	1	1	第二類組	其他障礙	1
15	資訊工程學系	第二類組	自閉症	1	1	1	第二類組	—	—
			其他障礙	1	1	1		其他障礙	1
合計		—	—	25	22	14	—	—	28

三、生輔與軍訓組:

1.104 學年辦理身心障學學生本人學雜費減免人數統計。

學期 \ 學制	日間部	進修部	合計
上學期	41	7	48
下學期	39	7	46

2.104 學年度下學期身心障礙學生住校人數統計。

宿舍別	男宿	女宿
人數	33 人	7 人

四、人事室: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擔任兼任助理徵詢調查業務說明(附件 2)

依勞動部 104 年 9 月 25 日勞動發特字 10405112851 號令，專科以上學校應徵詢校內身心障礙學生從事兼任助理之意願，並優先進用之。

五、學生諮商組

1.104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計畫經費執行事宜，敬請各系配合。

104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計畫，經費已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核撥到校，並於 105 年 2 月 23 日經費受權至各系，惠請各系依當初報部申請明細(如附件 3-1)使用及核銷。(請購單跑流程時請加註會簽學生諮商組)。

設備費：

- ①.請於 105 年 3 月 31 日之前至政府電子採購網及學校會計系統完成請購。若政府採購網無相關設備，請自行請廠商提供報價單及資料，以利採購組進行後續採購事宜。
- ②.如採購電腦資訊設備請加註會簽圖資館。

業務費：使用期限即日起至 105 年 11 月 31 日止。

- ①.協助同學費：需要有協助同學進用表、協助記錄表。
- ②.課業輔導費：需要有協助同學進用表、課輔記錄表、期末課輔滿意度調查表、課輔照片。
- ③.學生輔導活動費：需有活動集錦(含活動照)。
- ④.會報費：需有活動集錦(含活動照)。

請各系於 12 月 10 日之前，彙整相關表格資料及成果摘要，並將電子檔寄至諮商組資源教室 linmh@niu.edu.tw，以利報部核銷。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學生諮商組資源教室輔導老師林明慧〈分機 7176〉

2.104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人數 (下學期名冊如附件3-2)

學期 \ 鑑定	送鑑定人數	通過鑑定人數	放棄身心障礙學生身份人數
上學期	15	11	4
下學期	14		

3.104學年度上學期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 **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成果(附件3-3)

4.104學年度下學期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 **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附件3-4)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住宿辦法增列無生活自理能力身心障礙學生之陪同人員住宿規範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1. 身心障礙學生經專業團隊評估後如需照顧者陪同住宿，本校尚無相關住宿辦法(附件4-1)。根據調查結果：國立政治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清華大學等校目前皆有身心障礙學生住宿陪宿辦法(如附件4-2)。
2. 建議將身心障礙學生之陪同住宿規定納入學生宿舍管理辦法。
3. 如需照顧者陪同住宿之特殊需求學生，需先填寫申請表(附件4-3)，經資源教室審核通過後會簽生輔組，簽請學務長核定後，由宿舍管理員安排。

決議：請再將陪宿辦法及申請資格潤飾得更完整，於5月10日學務會議提案討論。

(會後經生輔組長與學務長討論結果:考量本校宿舍因床位不足，目前仍有少數新生無法入住。因此無生活自理能力之身心障礙學生如有照顧者陪同住宿需求時，以專簽方式處理，暫不修訂學生宿舍管理辦法。)

伍、臨時動議：無

陸、專家建議(王宜中)：

- 一、目前學校有極重度的身體病弱學生，學校是否有設立AED(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建議能配合嚴重身體病弱的學生之學習環境，將AED做最適當的地點安排。

健康中心吳淑禎回應：學校目前有3台AED，分別設在男女生宿舍及健康中心。

- 二、業務報告能增列全校身心障礙學生障別及人數，以做為提供協助及支持的參考。
諮商組資源教室補充：104學年下學期身心障礙學生障別及人數

	智障	視障	聽障	語障	病弱	學障	自閉	情障	多重	肢障	腦性麻痺	其他	總計
規學制學生	0人	0人	3人	2人	7人	6人	9人	8人	0人	6人	0人	4人	45人
進修部與推廣部	0人	0人	0人	0人	0人	1人	3人	3人	0人	0人	0人	0人	7人

陸、散會：